

证券代码：873001

证券简称：纬达光电

公告编号：2025-041

佛山纬达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再次披露）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佛 山 市 三 水 区 昱 纬 投 资 有 限 公 司	持股 5%以上股东	7,910,000	5.1479%	北交所上市前取得

二、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佛 山 市 三 水 区 昱 纬 投 资 有 限 公 司	不 高 于 1,977,500	不高于 1.287%	集 中 竞 价	自 本 公 告 披 露 之 日 起 15 个 交 易 日 后 的 3 个 月 内	市 场 价 格	北交所上市前取得	经营发展需要

注：在本公告之日起至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如发生派息、送红股、转增

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减持股份数量将相应调整，但减持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变。

（一） 拟在 3 个月内卖出股份总数是否超过公司股份总数 1%

☒是 ☐否

公司已于 2025 年 3 月 26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了《佛山纬达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5-014），上述股东拟在本次公告 15 个交易日后 3 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合计卖出公司股份总数可能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

（二） 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三） 股东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根据 2022 年 12 月 12 日公司公开披露的《招股说明书》“第四节-第九项重要承诺”，佛山市三水区昱纬投资有限公司关于所持股份流通限制及持股、减持意向的承诺如下：

“一、自发行人本次发行并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以下简称“锁定期”），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本次发行并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二、发行人本次发行并上市后，承诺人持有、减持发行人股票的意向如下：

（一）如果在锁定期满后承诺人拟减持发行人股票，承诺人将认真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北交所关于上市企业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发行人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二）承诺人减持发行人股票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连续竞价交易及中国证监会、北交所允许的其他方式；（三）

承诺人拟减持发行人股票前，将按照北交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未履行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信息披露义务程序前不减持所持发行人股份；

（四）如果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承诺人拟减持发行人股票的，减持价格将不低于本次发行并上市时的发行价（如因发行人本次发行并上市后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北交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五）如果承诺人未履行上述持股、减持意向的，承诺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北交所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本次拟减持事项不存在违反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情形。

三、 减持股份合规性说明

本次减持计划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8号—股份减持》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的要求。

四、 相关风险提示

（一） 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具有不确定性。减持股东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情况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计划的减持数量、价格均存在不确定性，可能存在减持计划无法实施或只能部分实施的风险。

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二） 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五、 备查文件目录

股东佛山市三水区昱纬投资有限公司出具的《减持股份计划告知函》

佛山纬达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8 日